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二、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3

##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4]5602号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鹤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仙鹤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仙鹤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仙鹤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仙鹤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仙鹤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仙鹤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达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宪



报告日期: 2024年4月26日

#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0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5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205,000.00万元（以下简称“鹤 21 转债”），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086.50万元（含税金额）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03,913.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发行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与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1,184.58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总额扣减上述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815.4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1]7734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年度，公司“鹤 21 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85,869.28万元，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1,226.65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119,191.71万元，其中账户存储余额3,191.71万元，理财产品投资余额116,000.00万元。

2022年度，公司“鹤 21 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42,803.39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79,664.97万元，其中账户存储余额 344.97万元，理财产品投资余额79,320.00万元。

2023年度，公司“鹤 21 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5,058.9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27,206.65万元，其中账户存储余额156.65万元，理财产品投资余额27,050.00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投行分别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山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本公司“鹤 21 转债”共有 6 个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中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163849	募集资金专户	33,938.18	-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163574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570900626710808	募集资金专户	140,186.14	-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163450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常山支行	1209240029202111135	募集资金专户	882,410.46	-
中信银行衢州分行营业部	8110801013302304697	募集资金专户	509,933.86	-
合计	-	-	1,566,468.64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鹤 21 转债)》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投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募投项目搁置时间超过 1 年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未超过 1 年。

3. 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

存在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情况。具体原因详见本报告附件 1。

4.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5. 募投项目出现其他异常情况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鹤 21 转债”募集资金 23,226.73 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7735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全部置换完毕。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鹤 21 转债”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仍有 4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未归还。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不超过 6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度，公司“鹤 21 转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发行机构	购买日期	产品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到期
上信鑫月丰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30 日	20,000.00	是
上信鑫月丰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2022 年 12 月 2 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10,000.00	是
大额存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2022 年 2 月 25 日	2023 年 8 月 17 日	3,000.00	是
“红宝石 H-6001”系列投资资金信托基金 W10115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2023 年 4 月 12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000.00	是
上信鑫月丰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FL3002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2023 年 4 月 18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000.00	是
协议存款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	可随时支取	27,050.00	否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新设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将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柯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变更为“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并将“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691.68万元（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准）用于“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该项目建设期48个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7年1月。2023年4月19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原募投项目“年产30万吨高档纸基材料项目”、“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延长，调整后“年产30万吨高档纸基材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3年12月，“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已变更为“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7年1月。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金额详见本报告附件2。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保荐人/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仙鹤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司和中小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公司本着节约的原则对资金使用进行合理规划，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和投产后的项目经济效益，经审慎研究，并由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年产30万吨高档纸基材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3年12月延长至2025年12月。

2、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新设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将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柯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变更为“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并将“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691.68万元（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准）用于“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该项目建设期48个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7年1月。

由于市场对于纸吸管在快速消费品中的整体需求有所减少，原计划年生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的产能投放节奏将大大放缓。经过充分的市场论证后，公司将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柯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00亿根纸吸管项目”变更为“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将纸吸管投入规模缩小至每年20亿根，并将项目产品类别扩大至离型纸、纸杯/纸碗、纸袋等其他符合快速消费市场发展的纸基类一次性用品，将剩余募集资金6,691.68万元用于“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已经部分使用的募集资金已用于建设相应食品级材料生产厂房和购置部分纸吸管生产设备，该厂房仍适用于“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的产能投放使用。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226.73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7735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25日全部置换完毕。

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3年度，公司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仍有4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未归还。</p> <p>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不超过6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不适用</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p>不适用</p>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不适用</p>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包含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完成置换的金额9,724.7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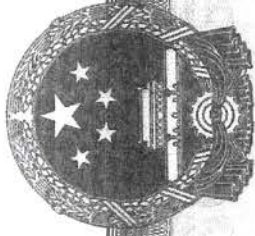
注2：由于“年产30万吨高档纸基材料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2023年，受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影响，下游行业市场景气度偏弱，原材料木浆价格波动带来备货的不确定性，以及政策环境的不断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市场需求下降。为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公司本着节约的原则对资金使用进行合理规划，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和投产后的项目经济效益，经审慎研究，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年产30万吨高档纸基材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3年12月延长至2025年12月。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鹤 21 转债)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年产 5 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	年产 100 亿根纸 吸管项目	12,500.000	12,500.000	4,222.870	9,448.46	75.59%	2027 年 1 月	-502.38	不适用	否
-	-	-	-	-	-	-	-	-	-	-
合计	-	12,500.000	12,500.000	4,222.870	9,448.46	75.59%	-	-502.3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其中“年产 100 亿根纸吸管项目”的建设期为 1 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在项目具体筹划中，考虑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调整，项目建设期由“1 年”调整为“2 年”，并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告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对上述调整事项进行了披露，“年产 100 亿根纸吸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2 年 12 月。由于消费市场变化，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新设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将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柯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 100 亿根纸吸管项目”变更为“年产 5 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并将“年产 100 亿根纸吸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6,691.68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准则）用于“年产 5 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将纸吸管投入规模缩小至每年 20 亿根，并将项目产品类别扩大至离型纸、纸杯/纸碗、纸袋等其他符合										

	<p>快速消费市场发展的纸基类一次性用品，已经部分使用的募集资金已用于建设相应食品级材料生产厂房和购置部分纸吸管生产设备，该厂房仍适用于“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的产能投放使用，“年产5万吨纸制品深加工项目”建设期为48个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7年1月。2023年4月19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贰佰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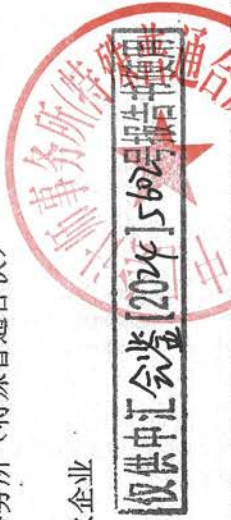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6日





证书序号: 001524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 年 7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仪供中汇会鉴[2024]562号审计报告盖章]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姓名 陈达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73年10月23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330625197310237053



### 年度检验登记

###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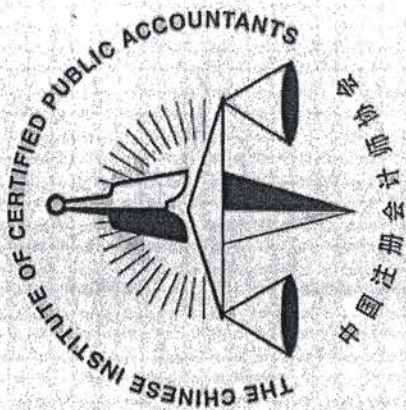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300010511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4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曾宪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年11月2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42619921126841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3300001404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年4月6日  
Date of Issuance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